

新闻热线 62620110
广告垂询 62815807
发行热线 62813115

总编办 62636366
采编中心 62623752
新闻传真 62615582
Email admin@scxb.com.cn

零售价 1元/份
全年定价 240元

法律顾问 安徽美林律师事务所
杨静 律师

承印单位 安徽新华印刷
股份有限公司

安徽财经网
www.ahcaijing.com

星报传媒
全媒体矩阵



官方微信 scxb123



掌中安徽
微信二维码



掌中安徽
APP客户端



星报官方微博



安徽24小时

非常道

宗庆后：我不需要银行的钱不是傻
是我有钱不需要

娃哈哈董事长宗庆后：他们以前都说我比较傻，不用银行的钱，实际上我不需要，我还有大量的钱存在银行。上市的话不仅要募集资金，还要加快发展，没有大量的投资和产业发展是不会考虑上市的。 @梨视频

微声音

为什么有的人百吃不胖
你却一吃就胖？

造成肥胖的原因有很多，例如饮食过度、不常运动等。但是最根本的原因还是基因的问题，“浪费基因”可以控制小肠对脂肪的吸收，从而控制生物身体的胖与瘦。对于减肥的朋友们来说，也许未来可以通过调节基因表达的的药物来帮助减肥。 @科普中国

热点冷评

“相互保”的保险效益
不宜高估

□ 汪昌辉

“相互保”火了，短短3天时间就圈粉330多万，但很多人未必真的了解“相互保”。不少网友就好奇，“平时1毛钱，大病变成30万？”那么，“相互保”属于什么保险？跟网络上的互助平台有啥区别？能替代重大疾病保险吗？（10月22日中国新闻网）

事实上，对于国内多数人来说，相互保险是一个新鲜事物。实际上相互保险在国际上已经有着成熟的实践和广泛的应用，并不只是用来保障大病重病。例如在日本，相互保险占到了其保险行业80%的份额。加入“相互保”，就等于加入了一个互助组织，平时分摊费用，需要时得到保障。买了保险的人确诊患病后，只需手机拍照上传相关凭证，公示无异议后，就能一次性拿到保障金，额度为10万或30万。如果中途不想分摊了，可以随时退出，退出后也可以随时加入。

然而，必须正视的是，“相互保”并不能替代现有的重疾险。一方面，“相互保”保障额度还不够高。39岁以下保障额度为30万，40岁到59岁保障额度为10万。现实中，重大疾病的患者和家庭所需要的医疗成本远远高于这一数额。另一方面，“相互保”的保障期限不够长。“相互保”会在60岁后自动退出，但现实情况却是，重大疾病的发病率，随年龄递增而不断升高。可见，在最需要保障的时候，“相互保”并不能起到作用。

换言之，“相互保”的保险效益，不宜高估。虽然“相互保”作为重疾险的一种辅助，可以惠及更多缺乏商业健康保障的群体；但是，其更像是网络保险平台为片面追求爆款、吸引眼球，而推出的一种“颜值险”，即“中看不中用”。同时，存在保险产品宣传内容不规范、未对免责条款进行说明、保险责任模糊等问题，容易造成消费者误解。因此，有关部门必须提高《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暂行办法》的执行力，规范“相互保”经营行为，促进“相互保”健康规范发展，保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“牙膏止血全因下药” 不能让消费者猜谜

□ 舒圣祥

时评
SHIPI

有科普医生微博爆料称，她在一个知名的中草药牙膏成分表中发现了氨甲环酸，而这是血液科医生常用的止血药，并且还是处方药。调查发现，很多

宣称能防止牙龈出血的牙膏里都有氨甲环酸。

氨甲环酸又名凝血酸、止血环酸，所属类型为化药及生物制品大类下的血液系统药物，是促凝血药类的抗纤维蛋白溶解药。中草药牙膏里添加了氨甲环酸，哪怕是放在成分表的最后面，哪怕含量很少，也的确能够起到宣传中的牙龈止血效果。

但这是个处方药，超量使用会有血栓和肾疾病的风险，肾功能不好和有血栓倾向的人，尤其要注意。同时，它还与多种药物存在配伍禁忌，没有医师指导，可能造成风险。公众因此很关心：牙膏里真的可以随便添加处方药氨甲环酸吗？相关卫生部门需要尽早给出个科学说法。

哪怕牙膏里添加氨甲环酸并无不可，这里面还涉及一个问题，那就是：中草药牙膏宣称的止血效果，如果不是因为添加了处方药氨甲环酸，而跟其他中草药成分压根儿没有关系，那这算不算是虚假宣传？对消费者又是否构成欺骗？

有一种说法叫“西药成分负责治病，中药成分负责赚钱”。这种说法或许有些武断，但不能否认“挂羊头卖狗



有效成份 王恒/漫画

肉”的现象，在中成药市场的确存在。有很多中西医结合的复方中成药，价格不便宜甚至非常昂贵，但真正让消费者感觉有效的部分，可能恰恰是其中那一点点秘而不宣的西药成分。

说轻一点，这是骗钱。因为里面昂贵的传统中药材，可以吹得神乎其神，却绝不告诉消费者，那一点点廉价的现代药成分才是起效的关键。说重一点，这就是害命了。吃药可不是闹着玩的，在消费者完全不知情的情况下，刷个牙就成天吃处方药，真要是出了什么问题，谁能怀疑到牙膏头上？

中草药牙膏能够止血，是否真的全因添加了处方药，这不能靠消费者去猜谜语。只是，在商言商，赚钱不丢脸，但要光明正大；打着中草药的旗号，玩“挂羊头卖狗肉”的把戏，这既是对传统中药名誉的戕害，更是对消费者利益的无视。

时事乱炖

城乡小超市不应是假货的避风港

□ 刘 勋

王师傅在镇上经营日用品超市已经4年了，镇上购物的人流并不大，一年算下来净收入3万~5万元。直至今年9月，这份生意的平静被一纸诉状打破——有公司起诉他销售假冒的啄木鸟牌美工刀片，涉嫌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，索赔2万元。王师傅打听发现，附近还有6家商店也因销售日用品涉嫌侵权惹上了官司。（10月22日《成都商报》）

近些年随着对互联网购物平台的打假力度日益加强，互联网上售假的空间越来越小，而监管力量相对薄弱，与消费者已经形成默契的城乡小超市则成了假货销售的主阵地。

事实上，真货在品质上有保障，如果出现质量问题可以要求生产者负法律责任，假货则难以维权。商品的价格是由供求关系决定并不是真假，城乡小超市销售的日用品其技术含量普遍不高，正牌商品的生产者也会千方百计地降低价格、提升质量争取市场，否则很容易被同类商品替代，消费者大可不必担心放弃假货会带来经济压力。

对于这些长期与世无争、稳定经

营的城乡小超市来说，突然降临的官司不啻为搅乱了一池平静的春水，让超市的经营者倍感压力、充满了畏惧感。无论起诉的是被侵权的生产企业抑或是打假团队，无论起诉的目的是牟利还是维权，城乡小超市都没有继续销售假货的理由，都必须切实尊重法律法规，顺应全社会尊重知识产权的大趋势，彻底摒弃依赖售假的经营方式，真正以诉讼为契机增强对商品的甄别能力，主动拒绝冒牌的低价商品。

城乡小超市涉及群众的基本生活，更是商业繁荣发展不可或缺的细胞，尤其是乡村小超市处于监管力量覆盖的末梢，却位于基层群众的身边，其销售商品的质量直接关系基层群众的身体与健康，直接影响基层群众的生活质量。打破售假买假的这种默契与配合并非易事，打假团队盯上城乡小超市应该辩证地看待，相关部门既要积极予以指导帮扶，更要以此为契机改变他们的经营理念，同时加大宣传力度改变消费者知假买假的习惯，以此不让城乡小超市成为假货的避风港。